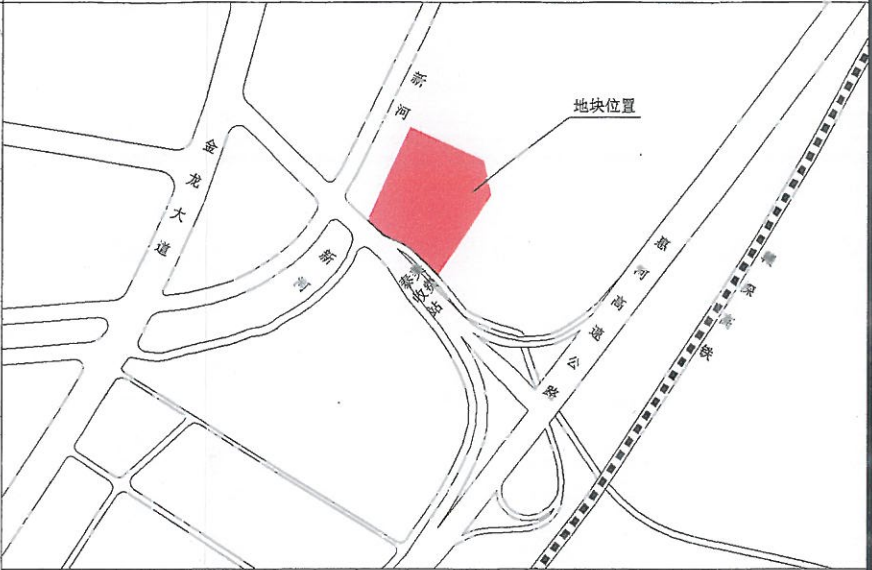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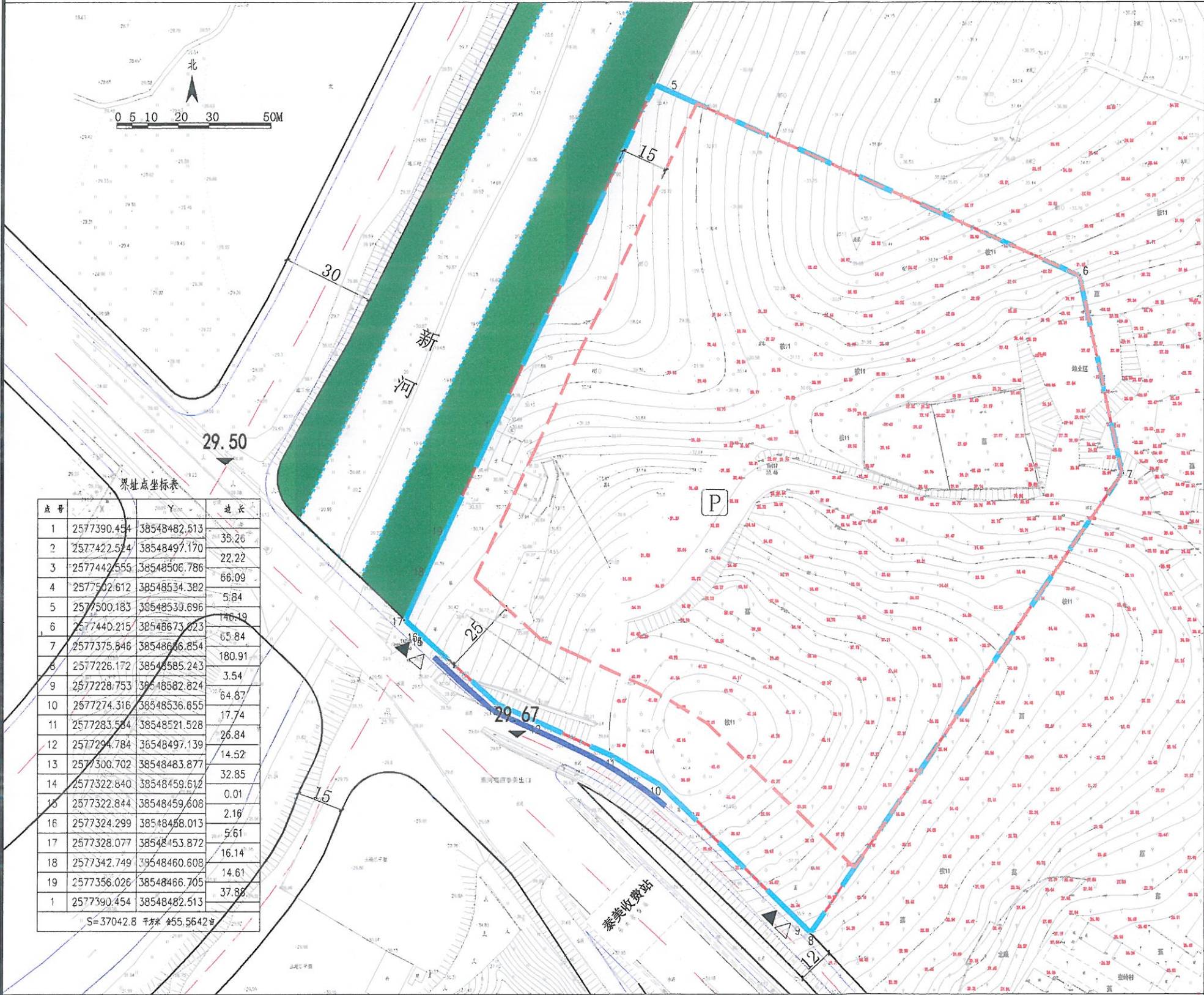


博罗县2021（储备）14号用地规划设计要点图

区域位置示意图

位置:泰美镇新塘村奎岭经济合作社、良田村下一经济合作社、新星村排一、排二、河新经济合作社位于稔岭（土名）地段



图例

- ▲ 机动车出入口
- △ 主要人流出入口
- 规划道路红线
- - - 规划道路中心线
- 用地及计算容积率用地边界
- - - 可用用地边界
- - - 多层建筑控制线
- 禁止开口线
- P 配套停车位

配套设施一览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数量(个)	建筑规模(㎡/个)	用地规模(㎡/个)	规划建设要求
1	公共厕所	1	≥60	—	公共厕所应设置在人流集中处,须对外开放,设置为附属式,不应影响主体建筑的功能,并设置直接至城市道路的单独出入口。
2	配电开关站	1	≥150	—	分别建设的项目,公用配电房应纳入首期建设工程。
3	5G通信基站机房	1	≥35	—	1. 基站建设一般要求高于周边建筑物,且周围50米范围内没有明显遮挡,外观需保持与城市景观和谐。 2. 机房宜靠近缆道区域中心位置,便于管线网多方向覆盖布局。

博罗县自然资源局

说明:
1、图则尺寸均以米计;采用2000大地坐标系,1985国家高程基准;
2、本用地须在妥善解决现有附着物的拆迁、补偿等问题后,以规划划分的地块为基本单位公开出让;
3、临规划城市道路一侧多层建筑红线与道路红线之间用地的使用,应服从城市规划建设的需要;
4、本项目建筑按照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(GB/T 50378-2019),须执行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;
5、本项目应按照《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》(惠府办〔2019〕10号)的要求执行。

用地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类别代码	类别名称	兼容	用地红线及计算容积率用地面积(㎡)	容积率	建筑密度(%)	计容积率建筑面积(㎡)	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	建筑高度(米)	绿地率(%)	适建性
博罗县2021(储备)14号	0901	商业用地	080301(图书与展览用地)/0902(商务金融用地)	37042	≤3.5	≤70	≤129647	每10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≥1个	<100	≥10	商业及配套设施

博罗县自然资源局		项目名称		博罗县2021(储备)14号用地规划设计要点图	
审定	张志明	审核	李兆	业务号	
校对	何志基	设计	张咏瑶	图别	
				图号	
				日期	2021.7